

证券代码：400235

证券简称：爱康5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##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会无需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### 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00235	爱康5	2024年10月25日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10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提案名称

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
非累积投票提案		
1.00	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
累积投票提案		
2.00	关于选举苏春磊先生、刘会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	应选人数（2）人
2.01	关于选举苏春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	√
2.02	关于选举刘会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	√

(二) 披露情况

上述提案1、提案2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公告。

(三) 有关说明

上述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，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提案2实施累积投票制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，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（可以投出零票），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。上述

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，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。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，委托代理人请持代理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，法人股东请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前来办理登记手续，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。

#### （二）登记时间

2024 年 10 月 30 日 上午 9:30-11:30 时，下午 13:30-16:00 时

#### （三）登记地点

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 101 号

### 四、其他

####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董事会办公室

电话：0512-82557563；传真：0512-82557644

电子信箱：[zhengquanbu@akcome.com](mailto:zhengquanbu@akcome.com)

#### （二）会议费用

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七日

附件 1：

## 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\_\_\_\_\_先生/女士代表本人（单位）出席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，并按本授权书指示行使投票，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。

委托人姓名（名称）：\_\_\_\_\_

委托人股东账户：\_\_\_\_\_

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：\_\_\_\_\_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（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：\_\_\_\_\_

受托人姓名：\_\_\_\_\_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\_\_\_\_\_

本人/本公司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	反	弃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	意	对	权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.00	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			
累积投票提案					
2.00	关于选举苏春磊先生、刘会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		应选人数（2）人		
2.01	关于选举苏春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	√			
2.02	关于选举刘会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	√			

注：1、请在“表决意见”下面的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、“弃权”栏内相应地方填上“√”。每项均为单选，多选或不选无效；

2、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，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；

3、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。

（委托人签字/盖章处）

被委托人联系方式：\_\_\_\_\_